

20170507 第6課 先成為別人的好鄰人

經文：路加福音 10：25～37

金句：你要全心、全情、全力、全意愛主——你的上帝，又要愛鄰人，像愛自己一樣。（路加福音 10：27）

經文研究：路加福音 10：25～37

10：25 有一個法律教師前來試探耶穌，說：「老師，我該做甚麼才能得到永恆的生命？」

「法律教師」：大部分是法利賽人，他們的職務是教導及解釋舊約聖經，特別是摩西五經。這位法律教師前來試探耶穌，顯示出他並不是真心要尋求知識，而是希望得到把柄，好去控告耶穌。

10：26 耶穌說：「法律書上說的是甚麼？你是怎樣解釋的呢？」

當有人提問時，很多時候提問者自己已經有一定的見解，所以反問是一個很好的應對方式。法律教師怎麼可能不懂上帝的法律？但是耶穌卻反問法律教師，要他說出自己是如何解釋的。

10：27 那人回答：「你要全心、全情、全力、全意愛主——你的上帝，又要愛鄰人，像愛自己一樣。」

這位法律教師表達了他的洞見（參申 6：5；利 19：18），耶穌自己也以大致相同的方式來總結律法。（參太 22：37～40）

10：28 耶穌對他說：「你答得對，照這樣做，就可以得到永恆的生命。」

「照這樣做」：這句話可以有兩個解釋（1）全然愛上帝，這種愛完全滿足律法的要求，而且用不著赦免；但是因為人不可能達到這種愛，所以沒有一個人可以「得生命」。

（2）愛上帝意味著要忠誠地仰賴上帝，好得到他的赦免，並帶來生命。

10：29 那個法律教師為要表示自己有理，就問耶穌：「誰是我的鄰人呢？」

以色列人對於「鄰人」有著不同的概念，但全都是指以色列人。

10：30 耶穌說：「有一個人從耶路撒冷下耶利哥，途中遇到強盜。他們剝掉他的衣服，把他打個半死，丟在那裏。」

「耶利哥」：位於耶路撒冷東面，座落於約旦河谷，地勢低窪。從耶路撒冷到耶利哥長約 27 公里的道路，極其陡峭荒涼，是強盜出沒之所在。

聖經用「下」描述耶路撒冷到耶利哥的行程，是因為這兩地的海拔高度不同（耶路撒冷海拔約八百公尺，耶利哥則海拔高度不到四百公尺）。

10：31 剛好有一個祭司從那條路下去；他一看見那個人就從另一邊走開。

「祭司」：主持祭祀的人稱為祭司。祭司制度是以色列人在西奈山時所設立的，由亞倫做首任的祭司，以後則由他的後代子孫代代相襲（參出 29；民 3）。

10：32 同樣，有一個利未人經過那裏；他上前看看那人，也從另一邊走開。

「利未人」：指屬於有祭司職位的利未支族人，他們得以在聖殿中協助敬拜的事務。（參民 3：1~13）

「從另一邊走開」：可能是為了自己的安危，也可能是為了避免接觸死屍沾染不潔，有礙執行宗教儀式。顯然他們對於持守律法上的潔淨、達到律法上的完全，比起道德的準則和憐憫人的心腸都還要來得優先重要。

10：33 可是有一個撒馬利亞人路過那人身邊，一看見他，就動了慈心。

「撒馬利亞人」：撒馬利亞位於猶太和加利利之間。公元前 721 年，撒馬利亞被亞述攻陷，住在該城的以色列人與遷移該地的外族人通婚，他們的後代又信奉混合的宗教，所以被流亡歸來的猶太人所輕視，棄絕。由於政治、種族、文化以及信仰上的差異，撒馬利亞人和以色列人彼此敵視，不相往來。

在一個反教權主義的故事裡，聽眾會預期隨祭司和利未人而來的，是以色列平民。可是在這個故事裡，來的卻是撒馬利亞人，而且還那麼樣地仁慈，令人出乎意料之外。

10：34 他上前用油和酒倒在他的傷口，替他包紮，然後把他扶上自己的牲口，帶他到一家客棧，在那裏照顧他。

油可減輕痛楚，酒有抗菌防腐的作用，兩者都是古代的醫藥用品。

10：35 第二天，他拿兩個銀幣交給客棧的主人，說：『請你照顧他，等我回來經過這裏，我會付清所有的費用。』」

「兩個銀幣」：原文直譯是「兩個得拿利（denarli）」。當時有多種流通貨幣，這裡的羅馬銀幣「得拿利」，相當於當時普通人一天的工資。

10：36 於是耶穌問：「依你的看法，這三個人當中，哪一個是遭遇到強盜那人的鄰人呢？」

耶穌讓問題變成「誰用行動證明自己成為一個好鄰人呢？」

10：37 法律教師回答：「以仁慈待他的那個人。」耶穌說：「那麼，你去，照樣做吧！」

法律教師原先想要弄清楚誰配得到愛，但耶穌卻要求他不論對方的種族與背景為何，主動去做別人的鄰人並付出愛。

信息：先成為別人的好鄰人

各位同學，平安！

你們有沒有幫助過別人的經驗？（青少年、高小級的部分，可請同學分享一下他們的經驗，老師也可以分享一下自己幫助別人的經驗。）我相信大家都喜歡幫助別人，如果曾經有過幫助別人的經驗，你就會發現幫助別人是一件很快樂的事，不只是自己快樂，被幫助的人也會很快樂。

擁有仁慈的心才能看到別人的需要

一個人在生活中，有可能正因著某一件事阻礙了他，甚至像好撒馬利亞人故事中那個受傷的人一樣遇到兇惡的事，使他受傷、受挫、受困，只能在那裡無助地等待救援，他可能因為這樣的橫禍失去了一整天的喜樂，甚至要承受好幾個月才能復原傷害。但若有個人能在他遭遇災禍時幫助他，即使身在困境中，他仍然能夠慶幸還有人幫助自己。

樂於幫助別人的人必需要有仁慈的心，然而並不是每個人都那麼喜歡幫助別人。許多時候若我們沒有仁慈的心，就不會去注意到身邊那些需要幫助的人。我們會忽略生活中很多人、事、物——特別是那些情況危急、需要立即接受幫助的對象，就像今天經文的故事中，那一個已經被打個半死、倒在路中的人。然而服事上帝的祭司與利未人經過那個人身旁時，對於他的痛苦所表現出不理不睬的態度，正好反映出他們內心最真實的態度，他們只顧著自己的事，卻並未給予那個受傷的人關心、幫助。

向耶穌提出問題的這一個法律教師，他所關心注意的，是透過徹底實踐律法來達到完全的生命，這是當時的法律教師所追求且唯一關注的事，並且認為只有這樣子才可以被上帝稱為義人，並且在未來有永恆生命的獎賞。他們不清楚耶穌來到世上所要做的工作，在他們看來，耶穌做了那麼多好像跟實踐律法沒什麼直接關係的事，有些甚至像是在挑戰法律教師對於上帝律法的教導。終於有一個法律教師受不了，以「該做甚麼才能得到永恆的生命？」（路 10：25）來試探耶穌。

從看重的事情，突顯出內心之所在

今天的經文故事中，耶穌向法律教師指出「你的生命到底要看重什麼事？」真正關乎永恆生命的，是你所選擇看重的事情。你是看重討上帝喜悅？還是看重討好別人？你是為了實踐上帝的話、卻忽略了身邊需要幫助的人？還是常常關心身邊的人，進而完成了上帝呼召我們的心意？你是關心自己身邊的人在困難時是否得到幫助？還是你只關心自己在困難時是否得到幫助？

法律教師所回答的，正好點出上帝的心意——「你要全心、全情、全力、全意愛主——你的上帝，又要愛鄰人，像愛自己一樣。」(路 10：27) 意思就是說，我們不只要與上帝有良好又親密的關係，更要與鄰人有好的關係。我們不只要關注自己與上帝之間這個關乎「得救有永恆生命確據」的關係，更要將自己與上帝這樣的關係，反映在與身邊的人也擁有良好的關係。當我們關心身邊需要的人，像愛自己一樣的時候，正代表著我們也是愛上帝的人。我們不可能一方面愛上帝，卻又對身邊需要幫助的人漠不關心，這樣子其實代表著我們並未依上帝的話「照樣去做」。

成為好鄰人

因此，耶穌對法律教師說：「你答得對，照這樣做，就可以得到永恆的生命。」(路 10：28) 然而他卻進一步要耶穌去定義到底誰才是「鄰人」。有趣的是，耶穌的比喻並不是要我們只去愛幫助我們的人，而是教導我們要像一個好撒馬利亞人，先成為別人的好鄰人。當我們對需要幫助的人付出更多關心和愛，我們就成為那些人的鄰人，那些人也成為我們的鄰人。

下面的實驗，可以幫助我們一起來思考耶穌教導好撒馬利亞人的故事(註)：

某神學院的一位教授，用特別的方法安排他的講道課程。他吩咐學生們以「好心的撒馬利亞人」為證道題目，要他們一個一個從某間教室走到另一間教室去講他們的講章。這位教授規定學生走同一條路徑，不過其中一些學生可以有十分鐘的走路時間，另一些學生則規定較少的走路時間，因而使他們必須趕路。此外，教授並未告訴學生，當他們在行走前往教室的途中，將遇到一位教授所事先安排、顯然需要人幫助的流浪漢。沒想到結果令人驚愕，也帶給這群將來要成為教會領袖的學生們極其有益的教訓。在這些學生當中，極少人停下腳步幫助那位流浪者，尤其是那些必須趕時間的人，時間愈緊迫，願意停下腳步關心流浪者的人愈少。當教授揭曉這項實驗時，對於這些學生帶來極大的震撼。他們為了趕時間去傳講「好心的撒馬利亞人」的信息，卻對故事中那位受害者視若無睹。

從這個實驗中，我們可以看見自己在生活中很有可能也常常是如此，雖然我們聽了許多聖經故事、生活中也有接受到許多人的幫助，然而我們很可能因為只關注自己的事情，卻忽略了身邊需要幫助的人。

你可能認為自己與上帝的關係很親密，但是你卻鮮少問候身邊的同學、朋友們過得好不好？有沒有遇到困難？是否需要你的幫助？他們就在你的身邊，而你很可能就像耶穌比喻中的祭司、利未人一樣，經過他們身邊卻沒有伸出援手。或是像祭司、利未人心中只關心宗教教條的禮節，還是像那些被教授派去講道的學

生們，一心只趕著要去完成任務，卻忽略你身邊需要幫助的人。

親愛的同學，我們都需要從上帝那裡得著更多的力量。有時我們的愛很少，因此常常只關心著自己的需要；但是當我們從上帝那裡領受更多的愛時，我們就更能以仁慈對待身邊的人，成為別人的好鄰人、並且愛你的鄰人如同自己。

實踐上帝的律法就是愛需要的人

在今天的經文故事中，耶穌特別強調愛是實踐上帝的律法。實踐上帝的律法就是把愛實踐在生活中，當我們把愛做在那需要的人——他甚至可能是你完全不認識，但卻遇到強盜倒在路上的人——身上，我們就因著這愛的實踐而完成了上帝的律法，這份愛就是一種永恆生命的展現。

各位同學，或許有時候你會覺得要成為好鄰人是一件很不容易的事，尤其是今天我們身處的世界裡充滿著詭詐欺騙。我們常常可以從社會新聞中，看見有些人利用他人的仁慈心做出不好的事情，像是假裝自己受傷倒在地上，當有人看見、下車正要去幫助時卻把車開走；也有人好心去幫助車禍的傷者，卻反而被受傷者誣賴成肇事者，並且要他理賠。這些事情多少都會讓我們卻步，寧可保護自己而避免掉不必要的麻煩。

儘管如此，我們仍不能因而失去了實踐愛的能力，反而要更有智慧、更有力量、更有行動力地去幫助身邊需要的人，透過去愛身邊每一個鄰人，讓上帝的愛不斷地從我們身上傳遞出去。在這當中，我們難免會受到打擊、挫折，然而就像保羅曾說：「我們遭遇各樣的困難，卻沒有被壓碎；常有疑慮，卻未嘗絕望；有許多仇敵，但總有朋友；常被打倒，卻沒有喪亡。」（林後 4：8~9）出於上帝的幫助，讓我們得以顯明這份愛的能力。

親愛的同學，若你願意常常愛鄰人，我相信你必面對：「經歷上帝豐盛的慈愛；有從上帝而來的愛，來善待身邊每一個需要幫助的人。」若你願意領受上帝愛的能力，老師邀請你一起做以下的禱告：「親愛的上帝，求你帶領我與你有親密的關係，全心、全情、全力、全意地來愛你，使我領受從你而來的愛來關心身邊每一個鄰人，使我的生命能學習更像你。我願意更多經歷你的慈愛，並且將這份愛毫無保留地分享給身邊的每一個鄰人，奉主耶穌基督的名求，阿們。」

註釋：

- J GOSPEL 福音站，〈好心的撒馬利亞人〉，<http://jgospel.net/daily-life/story/好心的撒瑪利亞人.c41716.aspx>（取自 2016 年 5 月 5 日）。